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1
0樓

承辦人：科員周彥均
電話：02-89111100分機710
電子信箱：chou603@nasc.gov.tw
傳真電話：02-89127023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空勤秘字第10700057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D004618_107D2001912-01.doc)

主旨：本總隊有1名非超額工友缺額，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如有意願移撥至本總隊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意者請依甄選簡章內容備妥相關資料於107年11月30日前掛號郵寄本總隊，本總隊依規定辦理甄選，資格不符、非現職人員者，恕不受理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談甄選，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總隊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者恕不退件。
- 三、檢附甄選工友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

副本：本總隊秘書室

